

桃園市政府111年3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 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客家事務局	111年桃園 客家短片培 訓暨競賽	網路媒體	111.02~111 .12	綜合規劃科	公務預算	客家業務-客 家文化工作	369,933	社團法人中華公 共事務傳播發展 學會	為增進社會大眾對客家文化 之認識，期望透過徵件、培 訓及專業導師陪拍等多元方 式，以多元視角與觀點紀錄 桃園客家族群的生活方式， 述說客家文化之美。	臉書及youtube等媒體行 銷宣傳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